

学雷锋纪念日当天,首府各级公安机关收到多位群众送来的锦旗和感谢信

热心为群众 获赞“活雷锋”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安娜)今年3月5日是第60个学雷锋纪念日,当天,首府各级公安机关收到了多位群众送来的锦旗和感谢信,致谢民警热心为民。

“幸亏有民警的热心帮助,我的老父亲才能这么快就平安回家,你们就是新时代的‘活雷锋’!”3月5日一早,市民范先生将一面锦旗送到了玉泉区大南街派出所致谢。原来,就在3月3日,范先生81岁的父亲独自从友谊北区9号楼离家,直到当日傍晚未归。家人意识到,患有老年痴呆症的老人可能走失后,立即报警。大南街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报警后,先是配合范先生通过调取附近监控摄像头监控录像的方式,确定了老人

出走的时间和方向,而后沿街寻找。与此同时,还发动派出所民警在社区居民群里发布寻人启事。终于,当天夜间在县府街与西顺城街交会路口处找到了老人。

“作为一名新手司机,遇到车辆故障真是干着急不知该咋办。幸亏你们及时出现!你们是咱老百姓的贴心人!”原来,就在几天前,市民范先生夫妇驾车前往昭君博物院附近游玩,傍晚准备离开时发现车辆亏电无法启动。就当夫妻二人无奈地准备打车回家时,正好遇到巡逻至此的交警,便硬着头皮上前求助。车内两位交警毫不犹豫地答应帮忙,先是驾车赶到范先生夫妇停车处,又从车上找来搭电线,将车辆搭电启动后,看着范先生夫妇安全上路才离去。“两位交警帮我们搭电,手上沾

满了油污,却连一包湿纸巾、一瓶矿泉水都不肯收下。你们就是新时代的‘活雷锋’……”3月5日一早,范先生夫妇特意将一封感谢信和一面锦旗送到了玉泉区交警大队209公路中队致谢。

此外,在学雷锋纪念日前夕,新城区公安分局西街派出所、回民区公安分局政务服务大厅公安业务综合窗口、赛罕区金桥派出所等各级公安部门也收到了群众送来的锦旗和感谢信。

采访中,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了解到,为了把弘扬雷锋精神落实在行动上,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首府各级公安机关持续提升服务质效,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倾力解决辖区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实实在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赢得群众广泛好评。

首届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邻里节”举行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刘芳)3月5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了解到,自治区团委在组织动员全区各级共青团和广大团员青年积极

开展和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的同时,于当日联合自治区文明办、自治区教育厅等部门在一家村社区举办共青团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邻里节”示范引领活动。

据了解,“邻里节”以志愿服务为主要形式,现场开展了义诊服务、义务理发、就业服务、青少年权益维护、政策宣讲、智慧助老、惠民演出等多种活动。

据介绍,该活动旨在以“邻里节”为媒,打造居民自己的节日,使陌生的邻居熟悉起来、疏远的邻居亲近起来,为社区居民之间搭建起沟通交流的平台,让原本只是生活在一个社区的“陌生居民”,变成可以相互问候的“社区一家人”。

晚报小记者 当起创城宣传志愿者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李蒙)“雷锋月”如期而至,每年的3月都被赋予了特殊的意义。3月5日,呼和浩特晚报小记者们来到成吉思汗公园,成为创城宣传的小小志愿者,用实际行动倡导低碳环保理念的同时,也与路人主动分享创城知识。

“来看看我的绘本,小孩子大孩子都能看!”小记者罗璟玥正在卖力吆喝着,她告诉呼和浩特晚报记者:“刚刚摆摊一会儿,我就赚了29元,一位交警姐姐买走一本《泰迪熊》,我很开心,还告诉交警姐姐,出售旧物可以让物品循环起来,更加低碳环保。”

春风和煦,在公园的空地上,小记者们积极参加“我是小摊主”的“跳蚤市场”活动,将旧物循环利用,以物换物和以钱换物的方式,培养了孩子不浪费、节约资源、爱护环境的意识和良好的习惯。小记者将自己的摊位编好号,还设计了价格标签,玩具、文具、服装……各种各样的商品就这样流通起来。

在“跳蚤市场”活动间隙,来自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工作人员为小记者们讲解了各种和创建文明城市相关的知识。比如,养宠物外出时一定要拴绳,宠物产生粪便要及时清理;杜绝车窗抛物这种陋习,不然不仅破坏了环境卫生,还给环卫工人增加负担;看到垃圾要及时清理,人人都要争做垃圾分类的宣传者、先行者;“文明上网”做文明的宣传者。

在交流过程中,小记者们纷纷表态,大声念起了文明倡议书。不仅跟着城管叔叔在周围捡拾垃圾、清理小广告,还将刚刚学到的创城知识分享给路人。

幸福从“头”开始

3月3日,农大社区联合团市委志愿者开展了关心关爱老年人群体“绽放新时代光芒,让雷锋精神永续”义剪活动。图为志愿者为老人剪发。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李娟 摄影报道



全国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 我区荣获佳绩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杨志伟)3月4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自治区教育厅获悉,在全国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中,我区一举荣获87个奖项,实现了多个新突破。

据了解,本次我区向教育部推荐52件优秀节目和作品参与评选,获得一等奖的作品在上报作品中占比73%,该比例在全国32个省市中排名第二。此次评选我区分别揽获省级优秀组织奖1项,地(市)、县(市)级优秀组织奖24项,一等奖38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8

项、优秀创作奖10项(均为原创作品)。其中呼和浩特市教育局获得优秀组织奖,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节目《美丽的草原我的家》获得声乐一等奖(小学组),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节目《春色》获得舞蹈一等奖(中学组),呼和浩特市第十七中学版画工作坊获得艺术作品二等奖,土左旗台阁牧中心校达尔架小学作品《庆祝》获得绘画一等奖(小学组)。

据悉,全国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由教育部主办,每三年举办一届,是全国规格最高、规模最大、影响最广的学生美育成果展示平台。